

# 國立中興大學農業試驗場2019.9至2020.01工作報告

## 一、工作概況(含支援教學研究與推廣服務情形)

### (一) 教學研究

1. 2019年8月最後一週農藝系四年級學生來場進行為期一週農場實習，實習項目包含農機介紹操作、水稻田除草、玉米播種實習等。
2. 2019年二期作協助農藝系及基因轉殖試驗田整地及部分機械插秧工作。
3. 2019年二期作水稻田間管理(施肥、人工除草、病蟲害防治)。
4. 2019年二期作水稻收割及後處理。
5. 農場一區圍籬旁雜木鋸除。
6. 農場一區灌排水溝清除淤土。
7. 農場二區作物標本園管理(挖除香附子、敷蓋稻殼)。
8. 農場一區原一、二代茶園整理整地種植綠肥。
9. 農場一、二、三區環境例行性整理維護。
10. 農場網頁更新維護 <https://www.nchu.edu.tw/~AES/>。
11. 與中華電信合作，執行"NB-IoT 農作物環境監測及 AI 專家智庫研究委託研究計畫"。
12. 完成興建"興大有機米生產實習工廠"硬體建設，並以此為教學實習場所，提供教學實習之用。

### (二) 推廣服務

1. 招生組碩士班闡場。
2. 配合建校100週年活動，於校慶期間設攤推廣興大米。
3. 提供中華民國農會闡場。
4. 節日舉辦興大米感恩祭活動。
5. 提供招生組轉學考闡場。
6. 接受校外團體來電洽詢租用學員宿舍事宜。
7. 指導國光國小有機水稻田插秧、生長管理、收割及脫穀作業。

8. 更新有機米出售作業。
9. 基因轉殖隔離試驗圃設備維護作業。

## 二、最近半年來重要措施及成果

1. 每週召開農業試驗場幹部會議、每三個月辦理場務會議、年終尾牙及摸彩活動(場長自費)。
2. 市民農園環境整理維護(1週3-4次)。
3. 市民農園堆肥場植株殘體清運及垃圾分類作業。
4. 建物及農機具之採購及維修。
5. 總務單據核銷及公文傳遞。
6. 人員協助總務處營繕組抽驗消防安全設備改善工程。
7. 標本園管理(除草、挖除香附子，覆蓋稻殼)，種植檸檬桉及澳洲茶樹萃取精油。
8. 場區環境整理(割草)。
9. 整理原線蟲圃之場地、及農機供場週邊環境，擬與業界合作成立實習農場。
10. 學員宿舍環境打掃。
11. 積極申請及執行農糧署"有機農業示範區"計畫，2020年繼續申請，目前正審查中。
12. 擬申請成立"有機水稻育苗中心"，生產經過有機驗證之水稻秧苗。

## 三、今後發展方向與展望

1. 改進"農場實習"課程內容，發揮農場教學功能

由農場場長擔任農藝系"農場實習"部分課程之規劃、安排課程內容、及執行實習課教學工作，本案目前經農藝系作物組課程會議、農藝系課程委員會、及系務會議通過，於2020.02起每學期下學期由農場場長及三位技士擔任授課講師，指導學生在農場作物栽培管理之專業技能，更進一步建立基本農事操作技能檢定，以利後續大二"食用作物學與實習"及"特用作物學與"

實習”之進階課程。本案課程規劃亦接受農藝系有意願加入之教師參與共同授課。

2. 本場於2000年起即於農場一區設立有機農場區，陸續生產有機米、有機蔬菜、有機精油等有機產品，惟自2010年起農委會農糧署規定學校單位不得接受有機認證，因此，本場生產之農產品不得再以“有機”命名販售。然而，本場迄今仍然繼續保持有機栽培之作物生產方式。於本場生產之大量農產品中，以水稻生產為主，因長久以來碾米設備老舊，以及放置於二區舊行政大樓旁、緊鄰學員宿舍與國際會議廳，以及一牆之隔之鄰居民房，其碾米過程中產生之噪音與粉塵，屢遭居民舉報，為此，2019年進行改進興大(有機)米之生產驗證及改善碾米廠。目前已經完成改善工程。另有機米之驗證已根據5月份通過之“有機農業促進法”申請恢復有機驗證。

3. 解決製茶工廠與舊行政大樓之屋頂漏水

本場二區之舊行政大樓目前提供農藝系作為製茶工廠與上課教室(會議室)之外，此舊建築亦作為稻米倉庫、包裝室、及工友休息室等用途，惟使用年代久遠，三樓陽台之地板滲水嚴重，雖過去10年陸續整修填補裂縫，但因未搭建遮雨棚故修補之後仍持續漏水，包括二樓教室天花板因漏水而崩落，於2019年獲得教育部經費支援，已經完成內外部防漏改善工程。未來將繼續完成內部改善工程，以供教學及學員生實習住宿之用。

4. 活化空間使用，增加國際會議廳使用機會

本場二區之學員宿舍使用較為頻繁，惟時雨苑(國際會議廳)鮮少使用及外借，也因此其中之冷氣、內部設施、電梯等均有待保養維修。本場擬積極推銷各單位租借國際會議廳辦理大型活動，一旦有意願租借並簽約，本場將儘速完成基本設施之修繕工作。

於2019.02省農會人員來場探視，未來考慮擬租借農場空間，以應付農會大樓改建耗時三年之空窗期，本案正繼續洽談中。

5. 解決原線蟲圃及農機工廠週邊環境之維護

原植病系使用之線蟲圃多年廢棄，衍生雜草雜木問題導致居民抗議及環保局開單。本場於2019年底已經完成二階段清理工程，目前正洽談與民間園藝工程行合作，成立教學實習農場，同時解決環境維護問題與提供學生教學實習機會。

另原讓區公所無償使用土地做為公共溝渠之案件，因當初未簽合約書無法釐清環境管理權責，未來擬完成補簽合約書、以釐清權責，或決定收回土地不供作公共溝渠使用。